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并作废处理部
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2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 年 3 月 24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金山办公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曲静渊女士作为征集人就 2021 年年度

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2 年 3 月 28 日至 2022 年 4 月 8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金山办公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19）。

4、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金山办公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26）。

5、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

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3年5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归属股票数量250,470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461,264,990股增加至461,515,460股。

9、2023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3年11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归属股票数量2,805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461,720,522股增加至461,723,327股。

11、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4年2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归属股票数量62,568股。

13、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4、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归属股票数量 240,735 股。

15、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6、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7、2025 年 2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合计归属股票数量 148,361 股。其中：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 2,145 股，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 62,568 股，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归属 64,713 股。

18、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

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9、2025 年 5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合计归属股票数量 505,289 股。其中：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归属 245,480 股。

20、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21、202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4月2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金山办公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王宇骅作为征集人就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3年5月4日至2023年5月1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4、2023年5月24日，金山软件有限公司举行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通过金山软件日期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的通函所载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将采纳的股票激励计划（「二零二三年金山办公股票激励计划」），以及授权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处理与二零二三年金山办公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事宜。

5、2023年5月2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金山办公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26）。

6、2023年6月6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金山办公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32）。

7、2023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

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4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4 年 7 月 12 日，公司披露公告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归属股票数量 467,663 股。其中：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257,169 股。

11、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5 年 2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合计归属股票数量 148,361 股。其中：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 51,348 股。

13、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4、2025 年 5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已完成，本次合计归属股票数量 505,289 股。其中：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 245,949 股，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 13,860 股。

15、202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三）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金山办公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王宇骅作为征集人就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4 年 4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5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4、2024 年 5 月 23 日，金山软件有限公司举行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正式通过金山软件日期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所载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将采纳的股票激励计划（「金山办公二零二四年股票激励计划」），以及授权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处理与二零二四年金山办公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事宜。

5、2024 年 5 月 23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金山办公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6、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金山办公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34）。

7、2024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5 年 6 月 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归属股票数量 258,390 股。

11、202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四）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5 年 4 月 2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3、2025 年 5 月 29 日，金山软件有限公司举行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正式通过金山软件日期为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所载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将采纳的股票激励计划（「金山办公二零二五年股票激励计划」），以及授权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处理与二零二五年金山办公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事宜。

4、2025 年 5 月 3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金山办公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5-026）。

5、2025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金山办公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29）。

6、2025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一）调整事由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7 日披露了《金山办公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公司总股本为 463,179,293 股，扣除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 203,093 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股份数为 462,976,200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8985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15,993,375.22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应对公司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二）授予权益价格的调整

已获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

派息时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为：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148.39-0.89852=147.49$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145.86-0.89852=144.96$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151.46-0.89852=150.56$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三、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一）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作废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如下：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25 名激励对象中：2 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获授的 2,414 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

（二）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作废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如下：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21 名激励对象中：1 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尚未归属的 1,340 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1 名激励对象考核评价结果为“未达标”，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0，其获授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对应的 660 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

综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 2,000 股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三）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作废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如下：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26 名激励对象中：2 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获授的 5,000 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

四、本次调整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处理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继续实施。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意见

本次根据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对公司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对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作废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一）公司已就本次调整及本次作废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三）本次作废符合《管理办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四）公司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自律监管指南》的规定；随着本次作废的进行，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 1、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